

武汉市新洲区环境保护局

新环验〔2012〕14号

武汉市新洲区环境保护局 关于武汉鑫祥旺实业有限公司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 生产线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意见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

武汉鑫祥旺实业有限公司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生产线项目位于武汉阳逻经济开发区界埠村。主要建设内容有：年产30万立方米粉煤灰加气混凝土砌块生产线，由生产车间、辅助车间、办公楼及其他公辅设施等组成。主要生产设备有：锅炉、球磨机、提升机、破碎机、搅拌机、切割机、原料堆场、成品堆场等，项目总投资3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5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2.2%。建设单位委托武汉清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2年5月取得了区环保局批复（新环审〔2012〕35号），项目于2012年6月经我局批复投入试生产。

二、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基本落实了环保及审查意见提及的各项环保措施。项目所产生的废气采取水膜除尘两级处理及多管旋风除尘设施，生活废水经处理后排放，其高噪音设备均采用了隔声、减震等降噪措施。

三、验收监测情况：

新洲区环境监测站于2012年5月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

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满足有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验收监测内容包括：生产、生活废水排口的主要污染物指标检测；锅炉烟尘、二氧化硫及生产工艺粉尘；周边 6 个点位的昼间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废水污染物浓度达到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一级标准中相应标准限值要求；外排烟气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二类区 II 时段标准，生产工艺粉尘经处理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要求。项目噪声达到了《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2008）中相应标准要求；

四、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落实了项目环评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建设项目投入运营后，各类污染物能达标排放。项目验收资料基本符合要求，经现场检查核实，同意该项目通过环保验收。同时希望你单位今后做好以下环保工作：

- 1、加强日常环境管理，切实落实各项环境管理措施。
- 2、夜间 10 点控制装卸作业，防止噪声扰民。
- 3、锅炉燃料必须使用生物植能源。

二〇一二年九月十七日



抄 送：局污控科，区环境监察大队，区环境监测站。